

证券代码：872721

证券简称：俊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北路 25 号新加坡步行街 B 号楼 6 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8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锦新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事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c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8 日